



得救四步（二）歸入耶穌

經文：徒3章

引言：

要得救成為神的兒女，第一是要作一個真實悔改的人；但單單悔改只不過是消極的方面，還有再進一步的第二件事，那就是奉耶穌的名受洗。

一．為甚麼要歸入耶穌的名下

1. 耶穌是聖潔的主(徒3:14)。我們要不犯罪，沒有罪，必須有主的聖潔。有了祂，我們的罪才能得潔淨，我們在神面前才有聖潔，才被稱為聖徒。若要聖潔，我們必須歸入這位主。

2. 耶穌是公義的主(徒3:14)。耶穌自己本身是義，也要成為人的義。人本身沒有義(羅3:10-12)，在人為的義後面仍有敗壞。只有主的義才能在神面前蒙悅納。

3. 耶穌是生命的主(徒3:15)。祂有永遠的生命（永生），是生命的源頭。若要得生命，必須進入祂裏面。

4. 祂是復活的主(徒3:15)。祂改變人的生命，助人得勝死亡和撒但的權勢。復活的生命叫人得健康。

5. 祂是賜人信心的主(徒3:16)。有信心工作和生活。

6. 祂是叫人完全的主(徒3:16)。在主裏能完全，主的愛叫人完全。

二．怎樣歸入耶穌？

1. 要有飢渴的心，覺得自己有需要(徒3:2)，覺得自己空虛。

2. 要來到聖殿，來到主的面前，來到正確的地方(徒3:2)。

3. 要求告主。他先求人，但得不到滿足(徒3:2)。

4. 他要仰望主，看主，認識主(徒3:3-5)。

5. 盼望有所得着(徒3:5)。

6. 承認主的名，歸在主裏，歸入主的名下，接受主的生命能力(徒3:6)。

7. 因着我們的信心，主就進入我們裏面(弗3:17)。

8. 因着我們的接受，主就進入我們裏面(約1:12)。

三．進入耶穌的表現（記號）(徒3:8-10)

1. 跳起來。離開原來的地位，環境，生活的習慣等。

2. 與使徒同行。走屬靈的道路，與使徒同行，效法主的樣式。

3. 進了殿。與主靈交，生命長進。

4. 走着跳着。在行為和見證上活潑有力。

5. 讚美主。過一個榮耀主的生活，讚美主的生活。

6. 行為為眾人所看見。大家都看見，都認為他是美的。

結論：

你進入耶穌裏了嗎？主正招呼你進入祂裏面。祂也要進入你裏面，讓你得豐盛的生命，過豐盛的生活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